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20〕193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关于中车社区三供一业锅炉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沣东热力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中车社区三供一业锅炉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专家技术评估意见，经我局审议，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中车社区三供一业锅炉房改扩建项目位于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建章路南段54号中车社区，属于“三供一业”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650m2，利用现有的2#锅炉房，扩建2台2t/h的燃气热水锅炉（该锅炉属于三供一业移交范围，移交时已安装），本次评价仅分析两台扩建锅炉的环境影响，其余构筑物以及设备均依托现有。项目总投资8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

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地点、性质、规模，建设和运行时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和投入运行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二）锅炉房及烟囱须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天然气经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

（三）软化废水、锅炉清洁下水依托中车社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四）离子交换树脂定期交由签订处置协议的厂家上门更换回收再生，做好台账。

三、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运行后，按规定程序进行验收。

四、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年9月2日

抄送：陕西利光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